

# “链主”归位 供应商复苏

本报记者 陈佳岚 广州报道

近期,在资本市场上,消费电子板块持续活跃。10月9日,“双节”(中秋、国庆)之后的首个交易日,欧菲光(002456.SZ)、歌尔股份(002241.SZ)股价纷纷迎来涨

停。此外,不少苹果产业链(以下简称“果链”)概念的上市公司立讯精密(002475.SZ)、蓝思科技(300433.SZ)、长盈精密(300115.SZ)等股价也有不少涨幅。

《中国经营报》记者采访券商分析师得知,事实上,这波消

费电子产业链公司股价上涨并非源自于苹果,而是与华为概念爆发不无关系。随着华为Mate 60系列手机销售火爆,问界新M7汽车订单超预期,华为产业链备受投资者关注,尤其是从果链转到华为产业链的部分企业

比如欧菲光等公司在资本市场迎来更多关注。

10月10日,A股鸿蒙概念股持续冲高,达华智能(002512.SZ)、国华网安(000004.SZ)等涨停。10月11日,华为概念股再度活跃,常山北明(000158.SZ)、盛

路通信(002446.SZ)、欧菲光、汇顶科技(603160.SH)等多只涨停,其中欧菲光截至10月12日已收获5连板。背后原因多指向获得华为订单。

《日经亚洲》爆料称,2024年,华为手机的出货量目标为6000

万~7000万部,相比今年和去年将实现翻一番。

国泰君安证券指出:“Mate 60 Pro正式上线,未来有望引领华为手机销量高速增长,华为相关产业链直接受益,有望率先走出行业周期底部,实现业绩增长。”

## 欧菲光、歌尔股份股价异动

欧菲光在南昌的工厂新招了几千人,增加不少生产线。

欧菲光于9月28日、10月9日、10月10日、10月11日、10月12日连续5个交易日股价触及涨停板。

欧菲光股价上涨,消息指向获得华为订单,消息称,华为手机的Mate 60系列,欧菲光摄像头模组全部参与供应,包括后置摄像头、前置摄像头等。此外,欧菲光在南昌的工厂新招了几千人,增加不少生产线。

在资本市场股价两连板后,欧菲光于10月9日晚紧急发布公告称,“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从果链到华为链

不仅是欧菲光与歌尔股份,在苹果“依赖症”中,蓝思科技、立讯精密等都在寻找下一个业绩增长点、寻求更多元化的业务与合作伙伴。

欧菲光曾经是果链巨头,通过并购索尼的摄像头业务,切入苹果供应链。2019年,该公司的全年营收规模一度超过500亿元,后因2021年被苹果公司“踢”出供应链,公司业绩出现明显下跌,除了收入下滑外,还面临着大额资产减值等损失。

歌尔股份作为果链上游重要的供应商也曾于2022年11月因AirPods Pro 2砍单,股价、市值暴跌,业绩受到影响。其2022年因计提了17.83亿元的存货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净利润暴跌近六成,“智能声学整机”业务营收同比下降14.58%,该项业务营收占比也从原来的近四成降至四分之一。

欧菲光与歌尔股份相似,此前都受益于苹果订单业绩及股价大涨,也先后因苹果“翻脸”业绩下滑、股价大跌,承担对应资产的巨额减值风险。

不仅是欧菲光与歌尔股份,在苹果“依赖症”中,蓝思科技、立讯精密等都在寻找下一个业绩增长点、寻求更多元化的业务与合作伙伴,比如欧

菲光、立讯精密、蓝思科技进军智能汽车领域,歌尔股份转型VR/AR领域,都在加强与国产厂商的合作。

如今,得益于华为消费者业务重新崛起,欧菲光、歌尔股份两家上游消费电子产业链供应商也从之前业绩大跌转向扩产招人。被苹果抛弃的供应链厂商在接下华为订单后或迎来业绩翻盘。

事实上,欧菲光早就与华为有较为深度的合作,2019年华为遭到美国的全面制裁后,欧菲光业绩也受到了影响,如今又加强了合作。

值得注意的是,这次被华为带火的产业链公司不少都有果链基因。欧菲光、歌尔股份股价强势上涨,迎来更多订单背后,是部分果链企业向华为链的迁移,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供应链行业的发展态势。

深度科技研究院院长张孝荣对记者表示,欧菲光和歌尔股份能够获得华为更多订单,与其在各自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和较好的产品质量相关,它们能够满足华为对高品质元件的需求。其次,苹果作为全球知名品牌,对供应商要求非常严格,能够成为其供应商代表了对公司实力和产品质量的认可,这也使得其他头部品牌如华为在选择供应商时更倾向于选择这些已经经过苹果认证的供应商。

对此,天使投资人、资深人工智能专家郭涛亦向记者表示,与苹果相比,华为作为中国本土的头部品牌,对于国内供应商的支持和认可度更高。此外,欧菲光、歌尔股份作为苹果和华为的长期合作伙伴,具备稳定的供应能力和优质的产品,这也为它们赢得了华为的信任和支持。

华为也会选择与中国的优秀供应链企业合作,共同推动中国制造业的升级。因此,对于像欧菲光这样的中国企业来说,与华为的合作是一个大的机遇。

对此,歌尔股份人士仅对记者表示,“与客户的情况我们没法对外公布。”不过,该人士强调,华为是歌尔股份大客户。

此前,也有投资者向歌尔股份提问,“听说华为蓝牙耳机由歌尔生产,为何公司没有进行公告?”对于这一提问,歌尔股份给出的回答是,涉及具体客户或项目的问题不便于评论。

记者注意到,东方财富研报中提到,欧菲光、歌尔股份都是华为星闪联盟的会员单位。



华为Mate 60系列手机的发售正在引发国内消费电子产业链的新一轮增长和变迁。图为工程师在实验室里拆解智能手机。视觉中国/图

## “链主”归来 产业链企业等待复苏

职业投资人程宇提醒道,“不管是果链还是华为链,作为零部件企业永远要关注自己的技术实力。”

方正证券发布研究报告称,随着华为归来,产业链进一步反攻,国内厂商将会逐渐成为全球手机供应链中不可或缺的力量。

国金证券表示,华为发布了系列消费电子终端,产业链正在积极拉货,其他消费电子品牌也在新机拉货或积极补库存。目前来看,消费电子拉货在今年第四季度具有持续性,除智能手机外,电脑及IOT(物联网)产品需求也出现了拉货情况。

对于上游产业链企业而言,华为的逆袭无疑给部分上游电子供应商带来了新的机遇。同时,对于它们而言,过度依赖大客户仍是一个需要警惕的事,无论是苹果还是华为,如果部

分大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也会受到波及,为此,提高自身竞争实力,寻求更多元化的合作伙伴,才能减少供应链风险。

目前,欧菲光前五大客户销售比重仍高,歌尔股份第一大客户也仍是苹果。

职业投资人程宇提醒道,“不管是果链还是华为链,作为零部件企业永远要关注自己的技术实力。”

从上半年度的行情来看,消费电子行业整体业绩依然承压。根据中信建投统计,2023年上半年电子板块463家公司营业收入合计13512亿元,同比减少7.4%;归母净利润合计456亿元,同比减少46.3%。目前,

下游消费电子市场整体需求仍低迷。

这直接影响了上游产业链企业的业绩表现。今年上半年,欧菲光仍在亏损泥潭中,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63.15亿元,同比下降18.79%,归母净利润-3.54亿元,亏损同比缩小59.52%。

今年上半年,歌尔股份业绩也仍未回暖,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51.73亿元,同比增长3.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2亿元,同比下降79.71%。

而欧菲光、歌尔股份以及更多的电子供应商们能否借助华为手机、汽车快速发展等的机遇,扭转业绩、重回巅峰,仍有待时间检验。

# 科技伦理监管出新规 把好“科技向善”方向盘

本报记者 曲忠芳 北京报道

新一代数字技术为社会经济生活带来高效率、智能化与便捷化的同时,引发的一系列伦理问题也日益凸显。为促进科技向善,完善科技伦理监管规则,科技部、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委联合印发了《科技伦理审查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审查办法》)。10月11日,科技部有关负责人对此解读称,《审查办法》是覆盖各科技领域审查的综合性、通用性规定,对科技伦理的基本程序、标准、条件等提出统一要求,为各地方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创新主体等组织开展科技伦理审查提供了制度依据。

《中国经营报》记者注意到,与数字经济迅猛发展伴随出现的伦理问题已成为全球面临的共同挑战。科技伦理是指科技创新活动中人与社会、人与自然和人与人关系的思想及行为准则,诸如社会生产生活中遇到的数据安全、隐私泄露、算法歧视、人机对立、基因编辑、深度伪造、数字鸿沟等均属于科技伦理的议题范畴。近些年来,包括中国、欧盟及域内各国、美国等都在明显加快数据安全、可信人工智能(AI)等方面的相关立法,更为重要的是,对于科技伦理监管的专门探索与实际行动也愈加频繁。

## 制定审查清单 率先纳入七类活动

《审查办法》曾在今年4月初面向社会征求意见,到9月27日成文,10月8日印发试行。上海申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夏海龙指出,监管部门在面对新兴的、缺乏监管经验的领域时,往往会通过先制订试行、暂行类规范性文件进行监管,在执法实践中积累经验、逐步完善,待时机成熟后再正式颁布。从实际执行角度看,试行类规范性文件的法律效力与正式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对相关主体具有约束力。

《审查办法》明确,高等学校、

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企业是科技伦理审查管理的责任主体。被纳入科技伦理审查的四类科技活动包括:涉及以人为研究对象、以人为测试、调查、观察等研究活动的对象,以及利用人类生物样本、个人信息数据等的科技活动;涉及实验动物的科技活动;不直接涉及人或实验动物,但可能在生命健康、生态环境、公共秩序、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带来伦理风险挑战的科技活动;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需进行科技伦理审查的其他科技活动。

## 伦理监管成为全球议题 如何保障“科技向善”

记者了解到,我国在数字科技伦理监管方面已经形成了一些法律法规及相关管理制度、政策文件。2019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通知,正式成立国家科技伦理委员会。2022年3月20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科技伦理治理的意见》,这标志着我国对科技伦理的重视程度日渐提高,对之后伦理监管制度设计具有指导性意义。今年以来,包括四川、海南、浙江、湖南等全

国各个省份在科技伦理方面纷纷发力,比如成立科技伦理委员会、审查中心、出台实施方案等多种举措。

《审查办法》的发布,也引起了国内众多人工智能相关企业的关注与重视。商汤负责人向记者表示,《审查办法》为我国科技伦理管理体系的建设指明了清晰易用的“施工图”,为加强科技伦理审查和监管、推动科技活动创新提供了制度保障。据介绍,商汤早在2020年1

月就成立了商汤伦理与治理委员会,自成立至今,委员会已在内部主导开展大量治理创新实践,并形成了一整套可评估的人工智能治理落地方案,将伦理原则嵌入到产品设计、开发、部署的全生命周期,初步形成了人工智能治理闭环。

对欧盟、美国等科技伦理监管持续关注与深入研究的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肖红军,联合发表了多篇对中国科技伦理监管的启

事及如何借鉴有益经验的文章。文章指出,中国数字科技伦理监管制度建设,内嵌于数字科技相关发展战略与规划中,专门的数字科技伦理监管制度正在加快,应注重监管制度的落地及有效性。在谈到科技领军企业的角色时,其文章分析,欧盟域内并没有大型科技领军企业,而美国则不同,借鉴国际经验,中国在数字科技伦理监管制度设计过程中,一方面发挥重点行业科技领军企业的重要作用,实现中国企业主导

需求,对这些领域的研究,实验直接关乎社会伦理价值观、行业规范等。综合来看,在对关乎重大伦理问题的科技发展方面,当下监管层面很明显采取了非常包容的态度,主要依托相关机构、企业自行设立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主动履行科技伦理责任,通过对重大科技活动增强决策程序、扩大决策人群、科技部统筹监督的方式偏向柔性监管,实际赋予了科研主体较大的自主权。另外,后续的监管措施或将由试行办法施行期间的具体情况来决定。

示及如何借鉴有益经验的文章。文章指出,中国数字科技伦理监管制度建设,内嵌于数字科技相关发展战略与规划中,专门的数字科技伦理监管制度正在加快,应注重监管制度的落地及有效性。在谈到科技领军企业的角色时,其文章分析,欧盟域内并没有大型科技领军企业,而美国则不同,借鉴国际经验,中国在数字科技伦理监管制度设计过程中,一方面发挥重点行业科技领军企业的重要作用,实现中国企业主导